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6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17日（星期二）15:00在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杨柳路2号重庆市科学技术研究院B栋1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欧日华、王海润、唐伟琰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建生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和逐项书面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陈煦江先生、陈耿先生、李长碧女士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上述独立董事同时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公司管理层在2025年度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保障了公司稳

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77,568.62 万元，同比下降 2.50%；营业利润-14,616.91 万元，净利润-12,653.19 万元；资产总计为 257,471.6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52,133.99 万元，非流动资产 105,337.68 万元；负债合计为 81,064.92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76,406.75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175,588.93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出具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结合公司资金现状和实际经营需要，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将存货的计价方法由“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变更为“先进先出法”。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

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出具了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7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全国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同时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3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工作指南》等标准与指南要求，出具了《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系统披露了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等议题的管理方法与绩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804,696,257.40 元，实收股本为 1,055,911,205 元，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期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择期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

事项，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